

# 南京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

宁卫科教便字〔2017〕第2号

## 关于召开南京市卫生青年人才现场答辩会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卫生青年人才培养，我委决定召开南京市卫生青年人才现场答辩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答辩人员

根据《“南京市卫生青年人才培养工程”实施办法》的要求，经初审通过的第一及第二层次的人员参加答辩。

### 二、答辩时间及地点

会议时间：2017年2月28-3月2日，各单位科教部门根据具体名单、答辩场次和地点通知本单位答辩人员。具体分组名单另行下发。

会议地点：南京市卫生应急指挥中心（紫竹林3号）二楼1202、1203会议室

### 三、答辩内容及要求

“十三五”期间个人临床技术与科研学术发展方向及特色，对本学科的推动作用；人才培养的建设计划与预期目标；既往工作基础，临床特色技术、科研学术主要成绩等。每位人才PPT汇报时间为5分钟，现场将进行计时，计时结束即刻中止汇报。

第一层次及第二层次人员答辩当天报送纸质材料一式六份（包括青年人才申报书及相关附件材料）。

第三层次人员不需参加答辩，请在 27 号前纸质材料一式六份（包括青年人才申报书及相关附件材料）报送市医学会学术会务部，联系人：方莹，电话：83476438.

四、同一单位编制同一科室人员，最后入选每层次不超过 2 人。

2017 年 2 月 20 日